

揚鞭集序

半農的詩集將要出板了，我不得不給他做一篇小序。這並不是說我要批評半農的詩，或是介紹一下子，我不是什麼評衡家，怎麼能批評，我的批評怎麼能當作介紹：半農的詩的好處自有詩在那裏作証。這是我與半農的老交情，使我不得不寫幾句閒話，替他的詩集做序。

我與半農是新青年上做詩的老朋友，是的，我們也發謬論，說廢話，但做詩的興致却也的確不弱，新青年上總是三日兩頭的有詩，半農到歐洲去後也還時常寄詩來給我看。那時做新詩的人實在不少，但據我看來，容我不客氣地說，只有兩個人具有詩人的天分，一個是尹默，一個就是半農。尹默早就不做新詩了，把他的詩情移在別的形式上表現，一部秋明集裏的詩詞即是最好的證據。尹默覺得新詩的口語與散文格調不很能親密地與他的情調相合，於是轉了方向去運用文言，但他是駕

御得住文言的，所以文言還是聽他的話，他的詩詞還是現代的新詩，牠的外表之所以與普通的新詩稍有不同者，我想實在只是由於內含的氣分略有差異的緣故。半農則十年來只做詩，進境很是明瞭，這因為半農駕御得住口語，所以有這樣的成功，大家只須看揚鞭集便可以知道這個情實。天下多詩人，我不想來肆口抑揚，不過就我所熟知的新青年時代的新詩作家說來，上邊所說的話我相信是大抵確實的了。

我想新詩總是要發達下去的。中國的詩向來模仿束縛得太過了，當然不免發生劇變，自由與豪華的確是新發展上重要的原素，新詩的趨向所以可以說是很不錯的。我不是傳統主義(Traditionalism)的信徒，但相信傳統之力是不可輕侮的；壞的傳統思想自然很多，我們應當想法除去他，超越善惡而又無可排除的傳統却也未必要，如因了漢字而生的種種修詞方法，在我們用了漢字寫東西的時候總擺脫不掉的。我覺得新詩的成就上有一種趨勢恐怕很是重要，這便是一種融化。不瞞大家

說，新詩本來也是從模仿來的，牠的進化是在於模仿與獨創之消長，近來中國的詩似乎有漸近於獨創的模樣，這就是我所謂的融化。自由之中自有節制，豪華之中實含清澀。把中國文學固有的特質因了外來影響而益美化，不可只披上一件呢外套就了事。這或者是我個人的偏見也未可知，我總覺得藝術這樣東西雖是一種奢侈品，但給予時常是很吝嗇的，至少也決不浪費。向來是新詩恐怕有點太浪費了，在我這樣舊人——是的我知道自己是很舊的人，有好些中國的藝術及思想上的傳統佔據著我的心，——看來，覺得很滿意，現在因了經驗而知稼穡之艱難，這不能不說是文藝界的一個進步了。

新詩的手法我不很佩服白描，也不喜歡嘮叨的敘事，不必說嘮叨的說理，我只認抒情是詩的本分，而寫法則覺得所謂「興」最有意思，用新名詞來講或可以說是象徵。讓我說一句陳腐話，象徵是詩的最新的寫法，但也是最舊，在中國也一古已有之一，我們上觀國風，下察民謠，便可以知道中國的詩多用興體，較賦與比要

更普通而成就亦更好。譬如桃之夭夭一詩，既未必是將桃子去比新娘子，也不是指定桃花開時或是種桃子的家裏有女兒出嫁，實在只因桃花的濃豔的氣分與婚姻有點共通的地方，所以用來起興，但起興云者並不是陪襯，乃是在發表正意，不過用別一說法罷了。中國的文學革命是古典主義（不是擬古主義）的影響，一切作品都像是一個玻璃球，晶瑩透澈得太厲害了，沒有一點兒朦朧，因此也似乎缺少了一種餘香與迴味。正當的道路恐怕還是浪漫主義，——凡詩差不多無不是浪漫主義的，而象徵實在是其精意。這是外國的新潮流，同時也是中國的舊手法；新詩如往這一路去，融合便可成功，真正的中國新詩也就可以產生出來了。

我對於中國新詩曾搖旗吶喊過，不過自己一無成就，近年早已歇業，不再動筆了，但暇時也還想到，略有一點意見，現在乘便寫出，當作序文的材料，請半農加以指教。民國十五年五月三十日，周作人，於北京。

爲半農題記「何典」後，作 魯迅

還是兩三年前，偶然在光緒五年（1879）印的申報館書目續集上看見何典題要，這樣說：

何典十回。是書爲過路人編定，纏夾二先生評，而太平客人爲之序。書中引用諸人，有曰活鬼者，有曰窮鬼者，有曰活死人者，有曰臭花娘者，有曰畔房小姐者：閱之已堪噴飯。况閱其所記，無一非三家村俗語；無中生有，忙裏偷閒。其言，則鬼話也；其人，則鬼名也；其事，則開鬼心，扮鬼臉，釣鬼火，做鬼戲，搭鬼棚也。語曰，「出於何典」？而今而後，有人以俗語爲文者，曰「出于何典」而已矣。

疑其頗別致，於是留心訪來，但不得；常維鈞多識舊書肆中人，因託他搜尋，仍不得。今年半農告我已在廠甸廟市中無意得之，且將校點付印；聽了甚喜。此後半農便將校樣陸續寄來，並且說希望我做一篇短序，他

知道我至多也只能做短序的。然而我還很躊躇，我總覺得沒有這種本領。我以爲許多事是做的人必須有這一門特長的，這纔做得好。譬如，標點只能讓汪原放，做序只能推胡適之，出版只能由亞東圖書館；劉半農，李小峯，我，皆非其舉也。然而我却決定要寫幾句。爲什麼呢？只因爲我終於決定要寫幾句了。

還未開手，而躬逢戰爭，在礮聲和流言當中，很不寧帖，沒有執筆的心思。夾着是得知又有文士之徒在什麼報上罵半農了，說何典廣告怎樣不高尙，不料大學教授而竟墮落至于斯。這頗使我淒然，因爲由此記起了別的事，而且也以爲「不料大學教授而竟墮落至于斯」。從此一見何典，便感到苦痛，再也說不出一句話。

是的，大學教授要墮落下去。無論高的或矮的，白的或黑的，或灰的。不過有些是別人謂之墮落，而我謂之困苦。我所謂困苦之一端，便是失了身分。我曾經做過「論『他媽的！』」早有青年道德家烏烟瘴氣地浩歎過了，還講身分麼？但是也還有些講身分。我雖然「深惡

而痛絕之」于那些戴着面具的紳士，却究竟不是一「學匪」世家；見了所謂「正人君子」固然決定搖頭，但和歪人奴子相處恐怕也未必融洽。用了無差別的眼光看，大學教授做一個滑稽的，或者甚而至于誇張的廣告何足為奇？就是做一個滿嘴「他媽的」的廣告也何足為奇？然而呀，這里用得着然而了，我是究竟生在十九世紀的，又做過幾年官，和所謂「孤桐先生」同部，官——上等人——氣驟不易退，所以有時也覺得教授最相宜的也還是上講臺。又要然而了，然而必須有夠活的薪水，兼差倒可以。這主張在教育界大概現在已經有一致贊成之望，去年在什麼公理會上一致攻擊兼差的公理維持家，今年也頗有一聲不響地去兼差的了，不過「大報」上決不會登出來，自己自然更未必做廣告

半農到德法研究了音韻好幾年，我雖然不懂他所做的法文書，只知道裏面很夾些中國字和高高低低的曲線，但總而言之，書籍具在，勢必有人懂得。所以他的正業，我以為也還是將這些曲線教給學生們。可是北京

大學快要關門大吉了；他兼差又沒有。那麼，即使我是怎樣的十足上等人，也不能反對他印賣書。既要印賣，自然想多銷，既想多銷，自然要做廣告，既做廣告，自然要說好。難道有自己印了書，却發廣告說這書很無聊，請列位不必看的麼？說我的雜感無一讀之價值的廣告，那是西滢（即陳源）做的。——順便在此給自己登一個廣告罷：陳源何以給我登這樣的反廣告的呢，只要一看我的華蓋集就明白。主顧諸公，看呀！快看呀！每本大洋六角，北新書局發行。

想起來已經有二十多年了，以革命為事的陶煥卿，窮得不堪，在上海自稱會稽先生，教人催眠術以糊口。有一天他問我，可有什麼藥能使人一嗅便睡去的呢？我明知道他怕施術不驗，求助于藥物了。其實呢，在大眾中試驗催眠，本來是不容易成功的。我又不知道他所尋求的妙藥，愛莫能助。兩三月後，報章上就有投書（也許是廣告）出現，說會稽先生不懂催眠術，以此欺人。清政府卻比這干鳥人靈敏得多，所以通緝他的時候，有

一聯對句道：「著中國權力史，學日本催眠術。」

何典快要出版了，短序也已經迫近交卷的時候。夜雨瀟瀟地下看，提記筆，忽而又想到用麻繩做腰帶的困苦的陶煥卿，還夾雜些和何典不相干的思想。但序文已經迫近了交卷的時候，只得寫出來，而且還要印上去。我並非將半農比附「亂黨」，——現在的中華民國雖由革命造成，但許多中華民國國民，都仍以那時的革命者為亂黨，是明明白白的，——不過說，在此時，使我回憶從前，念及幾個朋友，並感到自己的依然無力而已。但短序總算已經寫成，雖然不像東西，却究竟結束了一件事。我還將此時別的的心情寫下，並且發表出去，也作為何典的廣告。

五月二十五日之夜，碰着東壁下，書。

大真實 (法國古歌)

劉復譯

此歌原名 *Les Grandes Verités*，相傳是 *Bertruy de Reigny* 所作，但在十九世紀中，已成了極通行

語絲 第八十二期

的民歌，連它的根源，也沒有人能說得清楚了。今據 M.H. Colet 的配譜本譯出。

弟兄們，好世界！

我們遭逢到了這麼個好世界！

我們要說什麼就說什麼，

再沒有誰來把我們拉到牢裏去。

我們真比菲羅克生還自由，

讓我撕破了窗簾說亮話。

我的詩句在我血管中流，

民衆們，哪，這便是些新鮮詩句哪：

(注)菲羅克生 *Philoxene*，希臘詩人，

曾以作詩刺 *Denys* 王下獄

照我們的是蠟燭；

凍僵我們的是大冷天；

清水解我們的渴；

有了張好床就可以好好的睡着了。

九月裏收葡萄；

六月裏是大熱天。

有時我在屋子裏，

我就斷然不在屋外了。

最冷冷不過冰；

你若耍鹹，就得加些鹽。

跑了的和毀了的都是過去的，

只有上帝是永久的。

登牛伯河不是奧阿司河；

早半天不是晚半天；

到邦篤瓦司去的路，

也不是到本丹去的路。

最蠢的蠢貨簡直是衆生；

最聰廣的朋友就是最不發瘋的。

脚與頭相去得很遠；

與頭最近的可就是頸。

多喝了要喝醉；

要吃好魚可就要有好醬油。

一塊一磅重的麵包，

稱起來總比半磅的重一點

囉姆洛司創建了羅馬；

天下雨了我們身上就濕了。

加東真是個老實人，

他可並沒有愛怎麼做就怎麼做。

人家吃完了飯要吃芥末，

這東西我可是壓根兒不愛它。

還是說個塌鼻頭的女人給我聽，

那倒有點兒小意思。

病人發了熱，

這人的身體就不甚健康了。

你若要同時追逐兩隻以上的兔子，
保管你連一隻兔子也就不能到手了。
吹吹你的湯罷，
它一會兒就不太燙了。
蓋上你的臭奶油罷，
不然是貓要來吃了。

衣衫上有的是袖子，
下流賤賊可沒有一齊都絞死。
要是一株大樹砍倒了，
誰都趕着要爬到它樹枝上去了。
到得跳舞時，
你若什麼都相信，你就太容易相信了。
蝦子總是往後退，
不肯向前走。

什麼酒菜都可以不必吃，

可總得要拿些麵包來夾着吃。
有了山雞便是沒有橘子罷，
總還比得乾嚼鹹魚好。
酸醋那怕有得一噸重，
也管不着半個蒼蠅的事。
剃頭的要把尼格羅人都弄白，
可要難爲了他的肥皂了。

要是拿把笤帚來剃胡子，
那總是不行的。
替我種些大黃罷！
可是你也休想我來替你種蘿蔔。
只有脫羅哀的馬
是不會喝酒的。
你便是養些驢子，
也不見得是隻隻都能磨得磨。

在樹林裏我看見的是

樹木和名子。

河裏有的是魚，

河邊上有的是青蛙。

我看見愚蠢的兔子

遇到了風吹就怕了；

我看見游活的定風針，

風要它怎樣的轉動就怎樣的轉動了。

好的意識抵得過一切的書，

聰明知慧就是個大寶窟。

三十個法郎就可以做得三十本書，

紙可算不得金子啊。

在許多多言胡鬧的人的中間，

做啞子的也未必就是個蠢東西。

正如正午的時候下着雨，

做瞎子的看它不見也就全不在意了。

我們用這樣的說話來做詩歌，

也就不會犯罪了。

這種的詩歌是全無道理的，

詩歌的腔調可是有的了。

在我們這一個世紀裏，

有的是光明與天才與道德，

少說話的人總是有福的，

不思想的人總是有福的。

淡的傷痕

企霞

這却是近年來的事了，共兩次：一次，十元，另一次，二十，由一隻震顫顫的手裏交給我，「把去零用罷！郵寄又艱難……」我是用左手呢，右手呢，總之就接過了；第一次，眼淚簡直要迸出來，只是使勁咬着下唇。本來也是的：分明說了至少至少得若干，而父親總愛給一個少十元或十五元的數目，「後來再寄罷；」若

固請，也許父親不會堅拒到底。不過要我開口這事却太難了，在我也寧可後來寫信要。

大姐丈還沒中五千元的彩票的時候，大姐底頻頻歸寧，是免不了嫂子底鄙夷的。——哥哥已被證明是一個會賺錢的有本領的人了——「真的，大姐歸來的真勤呢，」母親數花邊失手弄出了聲响，過後，說話裏，嫂子就這麼對人說。共兩次，十元，二十——以後恐怕還要接續着吧。固然到如今，大姐那方面是，已經不成問題了：歸寧的時候，大姐自己固然顯出很光彩的神氣，而嫂子，也是表裏如一地以客氣相待，（從前嫂子之於大姐，本也是很客氣的。）然而說到我——然而，母親似乎是很固執的，雖則覺的嫂子底譏諷裏充滿了凜凜的正氣，但接續總得接續着的吧。然而這却是近年來的事了。

我不合在有過了許多兄姊以後才出世，到此母親已經太疲勞了。兩歲或三歲的時候吧，坐在桶裏，見忙碌的母親打面前走過，就呼，「媽，我要搖搖！」「好興啦！還要搖！」母親不但疲於撫養兒子等，還有呢：剛

把洗過的衣服晾上了竿子，大襟或袖子上摺紋還不曾拂的伸呢，廚下的飯又焦了，又得趕忙地跑了去……如此如此。得了「還要搖」的回響以後，眼看着母親底後影，她走開了，一陣寂寞，就哇地哭了起來。不過後來就有了經驗了，於是，並不哭，只楞着寂寞的小眼：要哭的話，回頭母親來了，總以為是來搖搖的了。拍拍！幾個巴掌；或者栗暴，亮亮！「小冤業！」

母親說：「到了三胎四胎頭上，我就大大意意的了。」大大意意，然而，我如今已長到二十二歲！

前年殘冬的一天，同光華去里洲閒逛。左右望，滿眼是漠漠的田畝，有着一綴綴的枯黃的禾的根；田的盡處有一綫斷續的反光，那是河。他問「你這永遠睡在母親懷裏的孩子，到底感着了一些什麼？……」沒有什麼。「什麼。」他終於納罕地哭了。八哥兒在翳着禾根的豬底背上跳來跳去，我們走近了，它便飛了落到另一隻豬底背上……。「就不肯落在我肩上麼？」「你能使它相信，你決不會捉住它麼？」我反詰之。

其時光華正寫了一篇詩似的東西，寫在一張縐的包黃烟的紙上。這張縐的包黃烟的紙，早已不知去向了；然而，起首幾句的大意，却始終在我腦裏模糊隱顯着，也許竟要這樣一直繼續下去。

「母親！我現在無端地憶起了你！——哦，不，其實無從憶起呵，你在我腦裏是，連一星星兒印象也沒有，你離我太早了！然而我是認識你的，從人們底嘴裏，筆裏，從各方面！……」

不像現在這麼大時，從頑皮裏隨處可以看出我底沒出息。間不了十天半月，母親總得重新削過一根竹片；因原有的已給我底皮肉鬥敗了，做了我沒出息底犧牲。益堂嬪就愛打她底姪女兒。她有時就和母親談論到這事。母親說：「家雞打的團團轉；野雞打的滿山飛。」是童養媳時，早就給打的挨也不挨你一下了；就像我「三三……」本來竹片來和我搏鬥也不能使我生怨念，這樣，就更把頭往母親懷裏鑽了，——有的時候便被推開，「又興起來！」

十二歲去數學院附課的那一年，總得算是我最具體地表現自己沒出息的一年了：逃學。心想，「要我獨自住在一個舉目無親的地方！」但是逃了學又不敢回家，只在街頭巷尾流浪着，或則，遙遙地望着家門，無慰地自己安慰。然而碰着了家裏的什麼人，有時就在他或她底沒注意裏，閃開了；有時就小雞似地被撞回。父親多半不在家，於是竹片——有時爲了便利，就是雞毛帚的柄竿——常是由母親底手執着一下下地飛向我身上。有時，就扼我底咽喉，一次竟致立刻鼻腔噴血了。這使我噴血也並非出於偶然，便是閒常，母親也說的，「長痛不如短痛」——能殺一殺心，學老東姆娘也好！

老東姆娘有個獨子，愛這兒那兒偷偷摸摸；後來弄的鄰近凡是失了什麼，她底耳朵就得熱鬧一陣了：「是你望子幹的麼？……費心問一問！……」這樣長久顯世下去對於老東姆娘是長痛。於是有一天，她出乎常例地買了兩個銅子的山芋給望子吃，晚間，小心地伏侍他睡下了到了中夜，就下決心把他扼死了。據云，當時很吃

力：因爲望子也有了十六歲的年紀了，到底有點力氣，還要掙扎：老東姆娘就用屁股整個兒地壓在他頭上，才完事。第二天有人問着望子，據說老東姆娘答話時也有點顯的悽然：「望子，他是多謝了你們了！……」也流淚了沒有這一層，沒誰提及。

「人家還是獨孤釘呢！」母親有時還加着這樣說。

——關於這的一切一切，上月的一個早晨忽然浮到我底心上；正站在房門限上瞧着就屋脊後露出的樹梢，杈杈地畫在銀灰的天幕裏；「長痛不如……」這樣，樹梢也不動，天幕也不動，而且，我底感覺也不動了……。

暑假裏，青報告似地對我說：「你不在家，母親時常在這兒念，說是『爺娘痛老崽；（注）公，婆愛長孫』三三是我底老崽，怎教我不痛呢！……」像你就好了。」末句顯出做媳婦的口氣。——是的我雖然陸陸續續地有過五個弟弟，如今却是母親底老崽了——但「你不在家……」這却何嘗用的着青來報告；從那震顫的手勢裏，我不早就知道了一切，而且知道的更爲明白深刻

麼？然而這却是近年來的事了；我卻時常會想着以前的……

（注）最幼的兒子。

秋聲

黃運初

從飄忽虛幻的夢中，我瞿然驚醒，
縹緲着雙眉，側耳向窗外飄來的秋聲細聽。

我疑她是一隻離羣孤飛的寒鴈，

正掠過幽穆澄清的雲月

而婉轉向我樓頭蕭疎的竹影低哭了。

想想這聲音恍惚是我會幾回聽見的？

不，我們原是陌生者呵！

惺鬆的睡眠無端又滲出點點滴滴的珠淚，

垂帳空寂，只天外怨艾的苦訴獨伴我心影搖曳。

這分明是一隻披露載霜的秋鴈，

她正躡過澄潭如水的寒月

爲離羣孤飛而低聲啜泣了。

問：這聲音不是曾在何地給我聽見的？

不，我們原是陌生者呵！

但我驀然又憶起已經埋在地下的——一個女兒了：

這難道是她幽魂在哭，對此傷感之天？

現在我不能再疑她是一隻孤寂的秋鴈，

獨自遠着蒼白幽情的夜月

在倦眼朦朧的星下哀哭悲啼了。

真的，這難道是她地下幽魂，今宵飛入我夢？

不，我們原是陌生者呵！

呀！有誰能慰解我今夜無端的惆悵？

她人兒埋在地下，傷感却埋在我的心中！

如今呵，她真的已化作一隻斷腸的秋鴈，

長久含淚對着中天慘澹的冷月

抱她天折的芳魂到處婉轉嬌啼了。

想：她還能思念起生前的幾次凝眸嬌笑嗎？

不，我們原是陌生者呵！

——四月四日修改，在越南——

我們的閒話

十二

平常大家認爲重罪的強奸，在亂時便似乎不大希奇了，傳說，新聞，以至知縣的公文上都冠冕堂皇地說及，彷彿只是天橋茶客打架似的一件極普通的官司。是的，這在亂世是沒有法的，因爲亂世的特色是亂。俗語云，「亂世的人還不如太平的狗，」在亂時戰區內的婦女的命運大約就是兩種，（逃走和躲避的人自然除外，）一是怕強奸而自盡的，二是被強奸而活著的。第一種自有人家稱她作烈女烈婦，加以種種哀榮，至少也有一首歌咏，第二種人則將爲人所看不起，如同光時代的「長毛嫂嫂」，雖然她們也是可哀而且——可敬的。忍辱與苦恐怕在人類生存上是一個重要的原素，正如不肯忍辱

與苦是別一個重要的原素一樣。我們想到現存的人民多半是她們的苗裔，對於那些喜講風涼話的雲孫耳孫們真覺得不很能表贊同了。

一本古書上說，據歷來的傳說，在不知幾百年前，有一回平定邊疆的時候，一個游勇强奸了婦女，還對她說，不准再被別人强奸。男性道德的精義全在這里了，他或者是講風涼話的鼻祖罷？——喔！强奸怎麼能作閒話的材料？我看了報上節儉的記述，彷彿覺得想說一兩句話，不過這個題目實在太難，也只得節儉一點把筆「帶住」了。

(豈)

十三 梁任公的腰子

現代評論七十五期閒話說及梁任公在協和醫院割腰子，有兩句很可笑的話。一，閒話家說這因為是名流的腰子，特別不能亂割。其實腰子總是一樣，只要不是豬腰，什麼人的腰都是不能亂割。二，閒話家說梁任公的腰子並沒有病，醫生却仍舊硬把他割下了。割了腰子，病仍不好，或者可以這樣說，至於腰子是否無病，什麼

人都不配下斷語，除非他是一個醫生，並且不是庸醫，他在行手術後把那個腰子拿去，仔細檢查，確有證據，纔能這樣的說。倘若是個外行，連那個腰子都不曾見過，只憑了空想亂說，那與說女學生可以叫局是同樣地造謠，應當負「道德上的責任。」末了我要聲明，協和雖然經許多留學大人證明，是東亞的設備最完全，最有希望的外國醫院，我却沒有去請教過，就是那壯麗的 Auditorium 我也還沒有瞻仰過。所以可以說是與協和醫院毫無關係的，我決不是來替協和辯護，協和也用不著我辯護。我有一種偏見，白人的醫院看中國人除了幾個「高等華人」大抵若異類，這是我所以不敢十分相信「西醫」的理由，雖然「中醫」我也不敢相信，因為他未必認我們為同類。

(大閑)

讀抑風靜女的討論

郭全和

頤剛二位先生：
大白

我在語絲七十四期上，看見二位先生的通信，是關於詩經邶風靜女的討論，不學無識的小學生，也想來插嘴說幾句話。至於說的對不對，還是請二位先生原諒和指正！

我本沒有看見頤剛先生的大作，——瞎子斷扁（靜女一例）——只見大白先生說是登在現代評論六十三期裏面，所以我就立刻找了一本，細細讀了一遍。只見顧先生說：『這幾句詩並不算得古奧。所難懂的就是「彤管」和「蕒」兩件東西。』後來顧先生把「彤」字說是「丹漆」，劉先生在通信裏把「彤」字當紅色講，又說：『「彤管」就是一個紅色的管子。』又引別的書上，來證明「茅有丹茅，蕒有丹蕒」，用此又證明「彤管」與「蕒」完全是一樣東西，所以劉先生說：『這個「彤管」，我以爲只是那位靜女從場上採回來一根紅色茅苗兒。』這樣的解釋，自是圓滿而可以成立的。

現在所討論「彤管」二字，「彤」字當作紅色講，已無問題了；但是「管」究竟是什麼？劉先生把牠當

作「管子」講。以我的意見說來，這個「管」字不應當作竹字頭叫「管」，應當作草字頭的「菅」。爾雅釋草說：『白華，野菅。』郭璞注曰：『菅，茅屬。』詩曰：『白華菅兮。』由此可以證明「彤管」之管，恐爲後人之誤。詩經東門之池有『可以漚管』的話，左傳有『無桑菅蒯』的話，皆是作「菅」我以爲『貽我彤管』，應當作『貽我彤菅。』這菅是什麼樣子呢？陸機曾說：『管，似茅而滑澤。』因爲菅的外面有一種很美麗很光亮的滑澤，所以說：『彤管有煒。』這可以證明紅色的管，是有光澤而且又好看的东西，所以拿來贈送她的情人。這是無疑的了。

「菅」的問題，已經解決了。這「蕒」是什麼呢？劉先生引毛傳說：『蕒，茅之始生者。』這是狹義的解釋。若是廣義的解釋，『凡草木之始生者，皆曰蕒。』所以管子度地篇有『草木蕒生可食』，孟子有『苟爲不熟，不如蕒稗。』蕒本是一種草，中有米而細小。這或者是美人去田野採那沒有用處的蕒草，回來又贈

送他一根子，所以他才說：『匪女之爲美，美人之貽』的話來。

由此看來，頭一回贈送的是一根菅草，後來又贈送一根蕘草，顯然是兩樣東西了。這是我的見解，裏面一定有不到的地方，還是請二位先生指正！

十五，四，二十日於開封中大附中

陳源教授的報復

記者先生：

在這惡勢力得着勝利的時代我也遭了意外的災殃，呼籲無門，受屈至今，不得不懇先生替我向貴報的讀者宣布，並予以嚴正的批評。

北大英文系教授兼現代評論編輯陳源即西滢於四月二十四日上午，突然不准我聽英漢對譯功課，並將一星期以前交去的練習本去棄。原因係我在三月二十八日的京報副刊上發表了一篇可怕與可殺的文章，對於他——陳源即西滢在現代評論上發表的關於女師大學生楊德羣

女士死難的閒話，有所糾正，並且認他說的這些閒話有辱沒死者 and 嫉禍生者的陰險的用意，曾斥爲非人類所應爲，不意陳源教授等着機會到來，便在教室內偷行報復了。我認定陳源教授施行這種手段的結果，是侵害學生人格剝奪學生權力，摧殘學生地位，鉗制學生言論，已向本校學生會陳訴，並要求表示正當態度。（學生會已議定認陳源教授這種手段不當並請學校公平解決）一面又報告本校校長請他給我一個補救的辦法，因爲這英漢對譯一課，係英文系必修的課目。不料學校當局竟聽陳源教授片面之辭，擬請教務長將我懲戒，並令我向陳源教授道歉，（我已依理拒絕，）而學校方面本身應做的事——補救校課這一層，却置之不提。現在我的地位已很危險了！究竟陳源教授這種手段是否合理；本校當局這種辦法是否合法；教授可以拿報紙記者的資格，造作有關於死者名譽和生者性命的謠言，學生是否可以拿國民的資格，加以糾正？這些問題，請先生給我一個明確的答覆。

附言：陳源教授說我損害大學教授的尊嚴，我在教室內却絕對沒有違反校規的言動。校外個人間的爭論，學校應否干涉，教員可否即在教室私自報復，這一節也請先生指教為幸。

記者案，董先生叫我指教，我恐怕不能怎麼指教，因為我的意見都是很偏，不能說所謂公允話。我是對於陳源先生的人格始終有點不敬的。他是拿了章士釗的一千元為虎作倀的現代評論社的第一角色，此外不必再加批語；他的那樣地報復我想正是當然的，不然倒不成其為陳源了。對於他我們何必多費筆墨？教授們的尊嚴却也真應該保存一點纔好，不過這從什麼保存起呢？我想少擊一點津貼報倒比較切實的入手辦法。北大當局對於這件事應當怎樣辦，我此刻不好來多嘴，以我個人的意見來說，我是主張校外的私人交涉應由個人自己去，學校不當干涉的。假如英文系學生董某在教室裏罵了教員陳某，學校自然應當干涉，無論將學生

懲戒，勒令道歉，如案情重大，或令退學亦無不可，（但教員總不得在教室私自報復。）倘若這個董某與陳某爲了別的事情相爭，在公園遇見，陳某吃了董某的三個嘴巴，或被推下小山，滾入池內，那都是私人鬪毆，應該警察去管的。我老實說，從前韓權華小姐在北大的時候，收到了楊適夷教授的一封信（情書？），去告訴校長，由學校示意楊教授，強令辭職，對於這種辦法我就絕不以爲然的。校外的個人的糾葛應由當事者自己去用法律解決，第三者不配說什麼話，無論你是校長，監督，或是什麼別的威嚴的名稱。自然，我這所說的乃是常理，在現今中國是不通行的亦未可知。照利害形勢看來，董先生最好的辦法或者是聽了教務長的話，去賠罪上課罷？但是我覺得不很合理，所以不敢相勸，說了這一套迂話，一點都不能替董先生解決疑問，是要請原諒的。五月三十一日。